



國文

- (A) 1. 「南枝纔放兩三花，雪裡吟香弄粉些；淡淡著煙濃著月，深深籠水淺籠沙」(白王蟾—早春)這是一首詠：
 (A)梅 (B)桃 (C)杏 (D)李花的詩。
- (A) 2. 下列注音，何者正確：
 (A)烘「焙」蛋糕—ㄅㄟˋ ㄉㄨㄥˋ ㄉㄨㄥˋ ㄉㄨㄥˋ
 (B)以「蠡」測海—ㄌㄧˊ ㄉㄨㄞˋ ㄉㄨㄞˋ ㄉㄨㄞˋ
 (C)西船西「舫」—ㄒㄧˊ ㄉㄨㄞˋ ㄉㄨㄞˋ ㄉㄨㄞˋ
 (D)「盱」衡世局—ㄒㄩˊ ㄉㄨㄞˋ ㄉㄨㄞˋ ㄉㄨㄞˋ。
- (B) 3. (甲)白雲生處有人家；(乙)停車坐愛楓林晚；(丙)遠上寒山石徑斜；(丁)霜葉紅於二月花(杜牧—山行)選出正確的次序：
 (A)甲丙乙丁 (B)丙甲乙丁 (C)丙丁乙甲 (D)乙丙丁甲。
- (B) 4. 蘇軾念奴嬌：「亂石崩雲，驚濤裂岸，捲起千堆雪。」此段詞除以雪借代浪花外，主要是使用哪一種修辭法？
 (A)譬喻 (B)誇飾 (C)轉品 (D)排比。
- (B) 5. 「生命誠可貴，愛情價更高，若為自由故，兩者皆可拋」運用了哪一種修辭格？
 (A)映襯 (B)層遞 (C)比喻 (D)誇飾。
- (C) 6. 燭之武退秦師：「且君嘗為晉君賜矣！許君焦、瑕，朝濟而夕設版焉！」此事乃指晉惠公：
 (A)知恩圖報 (B)眾叛親離 (C)過河拆橋 (D)速戰速決。
- (B) 7. 孟子：「天將降大任於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勞其筋骨，餓其體膚，空乏其身，行拂亂其所為，所以動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在說明何種道理？
 (A)人在做中學 (B)挫折就是鍛練
 (C)天無絕人之路 (D)逸豫足以亡身。
- (B) 8. 下列「 」內之詞，何者不為謙詞？
 (A)此則「不佞」之職也 (B)「駑馬」十駕，功在不舍
 (C)庶竭「駑鈍」，攘除姦凶 (D)今得「承乏」，待罪方面。
- (C) 9. 「若舍鄭以為東道主，行李之往來，共其乏困。」(左傳—秦晉殽之戰)句中「行李」之意，應為諸子中之：
 (A)法家 (B)名家 (C)縱橫家 (D)雜家。
- (B) 10. 「弟子不必不如師，師不必賢於弟子」其因在：
 (A)位卑則足羞，官盛則近諛
 (B)聞道有先後，術業有專攻
 (C)句讀之不知，惑之不解；或師焉，或不焉



- (D)道之所存，師之所存。
- (C) 11. 張載西銘：「不愧屋漏為無忝」與下列何者寓意最為切近？
(A)去讒遠色，賤貨而貴德
(B)不降其志，不辱其身
(C)莫見乎隱，莫顯乎微，故君子慎其獨也
(D)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
- (C) 12. 下列名人與名句的組合，何者有誤？
(A)月上柳梢頭，人約黃昏後—歐陽修
(B)沙上並禽池上暝，雲破月來花弄影—張先
(C)行到水窮處，坐看雲起時—李白
(D)飄飄何所似，天地一沙鷗—杜甫。
- (A) 13. 子曰：「吾有知乎哉？無知也。有鄙夫問於我，空空如也，我叩其兩端而竭焉。」
(論語子罕)句中「空空如」意謂：
(A)誠懇貌 (B)粗俗貌 (C)謙遜貌 (D)哀憐貌。
- (A) 14. 荀子以為「學」應從何開始？
(A)誦經 (B)讀禮 (C)習樂 (D)修春秋。
- (C) 15. 下列選項都屬於詠史懷古的詩詞，何者詠懷的對象與其他三組不同？
(A)功蓋三分國，名成八陣圖；江流石不轉，遺恨失吞吳
(B)管樂有才終不恭，關張無命欲何如？他年錦里經祠廟，梁父吟成恨有餘
(C)雄姿英發，羽扇綸巾，談笑間，檣櫓灰飛煙滅
(D)塞上長城空自許，鏡中衰鬢已先斑。出師一表真名世，千載誰堪伯仲間
- (D) 16. 題辭為表達祝頌、褒美、獎勵等之精短文辭，下列何者之應用與其他三者不同？
(A)乾坤定矣 (B)瓜瓞綿延 (C)五世其昌 (D)天保九如。
- (A) 17. 張潮幽夢影談及：「作文之法」，窘者舒之使□，縛者刪之使□，俚者文之使□，鬧者攝之使□，皆所謂裁制也。」以上缺空的字依序是：
(A)長、簡、雅、靜 (B)曲、淺、文、明
(C)新、輕、深、幽 (D)奇、短、正、清。
- (A) 18. 蘇軾嘗評論眾人，下列評論何者有誤？
(A)雄深雅健，似司馬子長—柳宗元
(B)論大道似韓愈，論事似陸贄，記事似司馬遷，詩賦似李白—歐陽修
(C)質而實綺，癯而實腴—陶潛
(D)詩中有畫，畫中有詩—王摩詰。
- (C) 19. 近體詩、詞、曲三者比較，何者正確？
(A)句法最整齊的是詞
(B)對字數、句數、平仄、押韻、對仗都有嚴格的規定



- (C)最早產生的是近體詩，其次是詞，最後是曲
(D)近體詩是韻文，詞、曲則是非韻文。
- (D) 20. 下列論語中的詞語，何者為非？
(A)「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是知也。」
(B)「君子博學於文，約之以禮，亦可以弗畔矣夫？」
(C)「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
(D)「古之學者為人，今之學者為己。」。
- (B) 21. 下列何者不是屬於孟子的思想觀點？
(A)「民為貴，社稷次之，君為輕。」
(B)「不得於言，勿求於心；不得於心，勿求於氣。」
(C)「何必曰利，亦有仁義而已矣。」
(D)「有不忍人之心，斯有不忍人之政矣。」
- (D) 22. 下列何者不為「借代」修辭？
(A)朱鮪涉血於友于，張繡剗刃於愛子
(B)小人之學也以爲禽犢
(C)縱一葦之所如，凌萬頃之茫然
(D)同是天涯淪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識。
- (A) 23. 韓愈進學解所云之「葩經」為何經籍之別稱：
(A)詩經 (B)書經 (C)易經 (D)禮經。
- (C) 24. 「建類一首，同意相受」是屬於「六書」中的：
(A)指事 (B)會意 (C)轉注 (D)假借。
- (B) 25. 以下有關資治通鑑之敘述何者有誤？
(A)宋神宗以其有資治道，賜名之 (B)爲通史記傳體之史書
(C)上起戰國下終五代 (D)宋遺民胡三省作注。
- (B) 26. 下列有關左傳的敘述何者有誤？
(A)以魯史爲中心，旁及其他諸國
(B)多義例，少敘事
(C)起魯隱公元年，迄魯哀公二十七年，有豔史之稱
(D)又稱春秋內傳，爲編年史之祖。
- (B) 27. 下列有關蘇洵六國論一文的敘述何者有誤？
(A)向使三國各愛其地—三國，指韓、魏、楚
(B)與嬴而不助五國也—與，給與也
(C)刺客不行，良將猶在—良將，指李牧
(D)以地事秦，猶抱薪救火，薪不盡，火不滅—火，指戰爭。
- (D) 28. 「其平居無夷滅者，不可勝數」(留侯論)句中「勝」字之意與下列何組之義同？



- (A)予觀夫巴陵「勝」狀，在洞庭一湖
(B)臣不「勝」犬馬怖懼之情
(C)情不「勝」其欲
(D)不「勝」枚舉。
- (A) 29. 下列成語的解釋，何者為非？
(A)「含沙射影」：比喻兒時快樂的遊戲
(B)「五日京兆」：比喻官員居其位的時間很短暫就準備離職了
(C)「兔死狗烹」：比喻有事時利用，無事時就把它害死
(D)「剪燭西窗」：形容古時好友點燈夜話，情誼深厚。
- (B) 30. 「臨淵羨魚」之於「畫餅充飢」，猶如「改弦易轍」之於
(A)膠柱鼓瑟 (B)推陳出新 (C)墨守成規 (D)克紹箕裘。
- (D) 31. 下列成語，何者正確？
(A)俾官野史 (B)如傳巨筆 (C)喋血胡庭 (D)懸錐刺股。
- (B) 32. 「平生衣取蔽寒，食取充腹，亦不敢服垢弊以□□□□，但順吾性而已。」缺空之成語是
(A)枉道速禍 (B)矯俗干名 (C)遠罪豐家 (D)敗家喪身。
- (B) 33. 成語「三豕涉河」之意與下列何者之義同？
(A)欲速不達 (B)魯魚亥豕 (C)先聲奪人 (D)井然有序。
- (B) 34. 「辰時」是指：
(A)上午的五點到七點 (B)上午的七點到九點
(C)下午的五點到七點 (D)下午的七點到九點。
- (C) 35. 書信中結尾敬辭的申悃語「崑此」是用於？
(A)送行 (B)長輩 (C)平輩 (D)申賀。
- (B) 36. 關於「稱謂」下列何者有誤？
(A)立法院稱教育部為「貴」
(B)稱人父子為「賢昆玉」
(C)法務部稱司法院為「大」
(D)稱自己的父、兄為「家父」、「家兄」，稱自己的弟、妹為「舍弟」、「舍妹」。
- (A) 37. 對聯的上、下聯、平仄是相反的，如果上聯是「古今雙子美」，依照平仄的規律，那麼下聯應該是？
(A)前後兩汾陽 (B)長江一帆遠 (C)王者五百年 (D)文章五色輝。
- (A) 38. 下列對聯與所代表的行業不相符的選項應是：
(A)春共山中採；香宜竹裡煎—中藥舖



- (B) 45. 甲、「□□來去匆匆，一夜之間又零落殆盡，常給人一種『落花流水春去也』無可奈何的惆悵和一分『無常』的淒涼美感，這種無常的感覺存在於日本文化的內層，使得許多日本人爲了追求剎那的美感而殞身自滅。」(王孝廉中國近代散文選)
- 乙、「□，原應和水是兄弟的吧？感覺上，它們似應立在一方池塘前，和微風嬉耍，顧影自憐，寫著一圈一圈的漣漪，或是十里長堤之畔，籠起一團綠色的朦朧煙霧的。」(陳幸蕙群樹之歌)
- 丙、「□□蔭下的覺者釋迦牟尼，正參透宇宙萬有的奧義，在此刻安詳地通過那邁入覺悟的臨界點，任大歡喜沐浴每一個細胞、每一寸毛孔。」(林耀德樹)
- 上列文句，□□中的字最適合填入的選項是：
- (A)梅花/蓮/榕樹 (B)櫻花/柳/菩提 (C)木棉/柳/松柏 (D)桃花/荷/榆樹。

《閱讀測驗》：

尚節亭記 劉基

會稽黃中立，好植竹，取其節也；故爲亭竹間。而名之曰「尚節」之亭；以爲讀書游藝之所，澹乎無營乎外之心也。予觀而喜之。

夫竹之爲物，柔體而虛中，婉婉焉而不爲風雨折者，以其有節也。至於涉寒暑，蒙霜雪，而柯不改，葉不易，色蒼蒼而不變，有似乎臨大節而不可奪之君子。信乎！有諸中，形於外，爲能踐其形也。然則以節言竹，復何以尚之哉！

- (A) 46. 「以節言竹，復何以尚之哉！」意謂
- (A)從節這一點來講到竹，又有甚麼能超過它的呢？
- (B)因節而想及竹，沒有比它更高雅的了！
- (C)用節來說明竹，沒有比它更恰當的呢？
- (D)拿竹的節來做比喻，還有什麼不高尚的呢？
- (C) 47. 「而柯不改」，「柯」是指那一部分？
- (A)根 (B)筍 (C)枝 (D)葉。

五代史伶官傳序 歐陽修

書曰：「滿招損，謙受益。」憂勞可以興國，逸豫可以亡身，自然之理也。故方其盛也，舉天下之豪傑，莫能與之爭。及其衰也，數十伶人困之，而身死國滅，爲天下笑。夫禍患常積於忽微，而智勇多困於所溺，豈獨伶人也哉！

- (B) 48. 本文之意在說明
- (A)國之興衰乃自然之理 (B)衰亡是由於荒怠
- (C)盛衰全靠智勇之運用 (D)謀國者當防患未然。
- (A) 49. 「憂勞可以興國，逸豫可以亡身。」此句即揭示何種道理？



- (A)生於憂患，死於安樂
(B)輔車相依，唇亡齒寒
(C)人無遠慮，必有近憂
(D)順天者昌，逆天者亡。
- (C) 50. 「滿招損，謙受益。」義異於
(A)知足不辱，知止不殆
(B)虛懷若谷
(C)朝乾夕惕
(D)謙卑自牧。
- (D) 51. 韓愈〈祭十二郎文〉：「死而有知，其幾何離？其無知，悲不幾時，而不悲者無窮期矣。」依據上文的敘述，下列選項何者最合乎韓愈當時的身體狀況？
(A)日薄西山 (B)老當益壯 (C)久病初癒 (D)稍有小疵
- (A) 52. 李煜〈清平樂〉：「別來春半，觸目愁腸斷。砌下落梅如雪亂，拂了一身還滿。雁來音信無憑，路遙歸夢難成。離恨恰如春草，更行更遠還生。」這闕詞的風格屬於下列哪一種？
(A)沈鬱悲涼 (B)豪放飄逸 (C)柔媚婉約 (D)雄偉超拔
- (A) 53. 魏徵〈諫太宗十思疏〉：「怨不在大，可畏惟人，載舟覆舟，所宜深慎，奔車朽索，其可忽乎！」下列何者與「奔車朽索」意義相同？
(A)間不容髮 (B)癡人說夢 (C)盲人摸象 (D)南轅北轍
- (D) 54. 甲、辭賦 乙、散曲 丙、傳奇 丁、章回小說 上列文體，依其出現之時間先後，其順序為何？
(A)甲乙丙丁 (B)乙丙甲丁 (C)乙甲丙丁 (D)甲丙乙丁
- (C) 55. 下列有關書信用語的使用，何者錯誤？
(A)信封中欄啓封詞，給父母的信用「安啓」
(B)信封上書寫文字的行數，古人說「三凶四吉五平安」，平時應避免寫三行
(C)對平輩同學使用之提稱語是「青覽」
(D)信中稱呼父母的來信為「手諭」
- (D) 56. 下列哪一語詞用以描寫孔子研讀《周易》？
(A)舉一反三 (B)五體投地 (C)千錘百煉 (D)韋編三絕
- (A) 57. 《禮記·學記》：「不學博依，不能安詩」，「博依」之意涵為何？
(A)廣博譬喻 (B)泛愛大眾 (C)多方拜師 (D)博學依道
- (B) 58. 《史記·管晏列傳》：「既相齊，食不重肉，妾不衣帛。其在朝，君語及之，即危言；語不及之，即危行。國有道，即順命；無道，即衡命。」下列何者與上文所述晏子之行爲特質無關？
(A)節儉樸實 (B)禮賢下士 (C)行爲正直 (D)守經達變
- (D) 59. 爲了把事情弄明白，一直追問到底，俗話說：「打破沙鍋問到底」，造此句之緣由及意涵為何？
(A)顯示古人珍惜東西的美德，若有人打破沙鍋，一定要查個清楚



- (B)來自法家，因為商鞅連坐法非常強調「節儉」
(C)是「小題大作」的意思，屬修辭學上的「誇飾法」
(D)「問」是「豐」的假借字，裂紋的意思，所以是雙關語
- (C) 60. 〈歸去來辭〉一文中，下列何者屬於陶淵明遊山玩水時的想法？
(A)問征夫以前路，恨晨光之熹微 (B)策扶老以流憩，時矯首而遐觀
(C)善萬物之得時，感吾生之行休 (D)雲無心以出岫，鳥倦飛而知還
- (B) 61. 丘遲〈與陳伯之書〉：「暮春三月，江南草長，雜花生樹，群鶯亂飛。」此句的用意為何？
(A)江南不乏名將，但彼此不夠團結
(B)觸動陳伯之故國之思，盼其早日反正來歸
(C)感慨韶光飛逝，勸陳伯之慎勿馬齒徒增
(D)江南之美，暮春三月為全年之冠
- (A) 62. 歐陽修〈醉翁亭記〉：「野芳發而幽香，佳木秀而繁陰，風霜高潔，□□□□者，山間之四時也。」□□□□應填入者為何？
(A)水落石出 (B)循環往復 (C)古井無波 (D)日落桑榆
- (A) 63. 下列選項「」中的讀音，何者不正確？
(甲)時乖運「蹇」：く一ㄎ (乙)「喋」血山河：ㄉㄛˊㄙㄜˊ
(丙)舊志誤「謬」：ㄇㄩˋ (丁)屋舍「儼」然：ㄩㄢˋ
(戊)羽扇「綸」巾：ㄌㄨㄣˊ
(A)甲丙丁 (B)丙丁戊 (C)甲乙丙 (D)乙丁戊
- (B) 64. 下列有關「」內字義的解釋，何者兩兩相同？
(A)汝「差」肩而坐／撒鹽空中「差」可擬
(B)「微」管仲，吾其被髮左衽矣／「微」斯人，吾誰與歸
(C)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屬」／「屬」引淒異，空谷傳響，哀轉久絕
(D)三「顧」臣於草廬之中／出東門，不「顧」歸
- (A) 65. 下列《稗海紀遊》所描寫的臺灣風物，何者屬於人文景觀？
(A)秋成收納稼，計終歲所食，有餘，則盡付麴蘖；來年新禾既植，又盡以所餘釀酒
(B)唯有野猿跳躑上下，向人作聲，若老人欬；又有老猿，如五尺童子，箕踞怒視
(C)草木不生，地熱如炙；左右兩山多巨石，為硫氣所觸，剝蝕如粉
(D)颶之尤甚者曰飈，飈無定期，必與大雨同至，必拔木壞垣飄瓦裂石
- (B) 66. 閱讀下文，並判斷該段文意最適合用哪個語句形容？
在戀愛中的男人常會說瞎話，極少會去批評他們的嬌娃。他們看心上人像霧中看花，沒有一處不是美妙絕佳；假如她臉上有個什麼疤，他會說那是一朵天生



- 的玫瑰花。(莫里哀〈恨世者〉)
- (A)情到濃處反爲薄 (B)情人眼裡出西施
(C)願作鴛鴦不羨仙 (D)除却巫山不是雲
- (B) 67. 下列文句，何者不是用以形容音樂？
- (A)餘音繞樑，三日不絕 (B)呦呦鹿鳴，食野之苹
(C)乳燕歸巢，黃鶯出谷 (D)如怨如慕，如泣如訴
- (C) 68. 杜甫〈旅夜書懷〉：「飄飄何所似？天地一沙鷗。」與下列何者文意最相近？
- (A)青春有定節，韶光容易逝 (B)哀吾生之須臾，羨長江之無窮
(C)人生無根蒂，飄如陌上塵 (D)遺世而獨立，羽化而登仙
- (B) 69. 蘇軾〈赤壁賦〉：「渺渺兮予懷，望美人兮天一方」，其寓意與下列何者意義相近？
- (A)深知身在情長在，悵望江頭江水聲
(B)總爲浮雲能蔽日，長安不見使人愁
(C)日暮鄉關何處是，煙波江上使人愁
(D)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
- (A) 70. 歸有光〈項脊軒志〉：「庭階寂寂，小鳥時來啄食，人至不去」，表現何種情境？
- (A)物我相親 (B)物是人非 (C)麻木不仁 (D)自顧不暇

五



行政法

➤ 法律保留原則

一、意義

行政法「依法行政原則」包括「法律優位」與「法律保留」二原則。其中，「法律保留」原則又稱為「積極的依法行政」，係指就特定領域之國家事務，須先有法律依據或依法律之授權，行政機關始得從事行政行為。據此，無法律規定或授權依據，行政行為即非合法，且行政措施不能以消極的不牴觸法律為足，必須有法律之明文規定始得為之。

二、範圍

過去，法律保留原則的範圍有「干涉保留說」、「全面保留說」等見解，德國聯邦憲法法院於 1972 年提出「重要性理論」，認為凡涉及人民基本權利之重要事項，無論為干涉行政或給付行政，皆須由立法者自行以法律規定。然而，重要性理論中之「重要性」應有更具體之標準，於此即涉及「規範密度」的問題。規範密度理論是指：對於基本權利之干涉或影響越長久，對於公眾之影響效果越大，在社會中爭議越多，越須由立法者詳為規定。

我國規範密度理論建立於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443 號解釋，依本號解釋，何種事項應以法律直接規範或得委由命令予以規定，與所謂規範密度有關，應視規範對象、內容或法益本身及其所受限制之輕重而容許合理之差異。

三、層級化之法律保留

對於釋字第 443 號解釋理由書所建立之規範密度理論，我國行政法學理又稱其為「層級化的法律保留體系」，其結構如下：

- (一) 憲法保留：憲法第 8 條之「部分」內容。
- (二) 絕對法律保留：即必須由法律自行規定者，如剝奪人民生命或限制人民身體自由之事項。
- (三) 相對法律保留：由法律直接規範或由法律明確依據之行政命令加以規範，包括上述以外之自由權利限制，以及給付行政涉及公益之重大事項。
- (四) 非屬法律保留範圍：屬於執行法律之細節性、技術性等次要事項，則不屬於法律保留範圍。



► 信賴保護原則

一、意義

信賴保護原則係指，人民因信賴既存之法秩序並據以安排其生活時，倘因該法秩序發生變更，以致人民之權益可能因此受損害時，國家應採取特定之保護措施。行政程序法第 8 條後段規定「行政行為，並應保護人民正當合理之信賴。」信賴保護原則不僅是行政法上之重要原則，亦係憲法上之重要原則，舉凡行政、立法、司法等國家作用，皆受此原則之適用。

二、信賴保護的要件

(一) 信賴基礎

信賴基礎是指使人民據以產生信賴的國家公權力行為，包括具體公權力行為如行政處分、行政契約、行政事實行為；以及抽象法規範如法律、命令等。原則上，所有的國家公權力行為皆可構成信賴基礎，僅因不同機關作成拘束力不等的公權力行為，而有保護程度上之差異，惟無效之行政行為不得作為信賴之基礎。

(二) 信賴表現

信賴表現是指，當事人本於信賴基礎而展開具體之信賴行為，包括運用財產及其他安排日常生活秩序行為。

對於信賴表現，學說上有不同的認定標準，有學者認為信賴表現之程度須為「具備一定客觀上信賴表現之行為」，而應排除當事人主觀之願望與期待；亦有認為，僅須「當事人主觀上有所信賴」，而不須客觀上有信賴之具體展現者。惟不論採取何種見解，信賴表現的重點在於證明「信賴利益」存在，此點應就具體個案認定。

(三) 信賴利益

信賴利益得否作為認定信賴保護原則要件之一？學說上有不同見解，但多數學者採肯定說。據此，信賴利益應僅限於法律上之利益。此外，釋字第 525 號解釋排除程序法上之利益；惟多數學者均認為，考量人民之程序基本權，不應排除人民程序法上之信賴利益。

(四) 信賴值得保護

信賴是否值得保護之判斷，係自「反面排除」信賴不值得保護之情形。換言之，值得保護之信賴利益已於信賴存在時確認，故應排除信賴不值得保護之情形。現行行政程序法第 119 條係針對授益性行政處分之撤銷，列出 3 種不值得保護的情形：

1. 當事人基於詐欺、脅迫或賄賂方法而獲得行政處分。
2. 對重要事項提供不正確或為不完全陳述，致使行政機關依該資料或陳述而作成



行政處分。

3. 當事人明知或因重大過失而不知行政處分違法者。

三、效力

信賴保護原則法律效力為「存續保障」與「財產保障」。透過公益與私益的衡量，若公益大於信賴利益時，國家雖得以變動原有之法秩序，但應給予具有信賴利益之相對人適當之「損失補償」。反之，若人民之信賴利益顯然大於公益時，國家即應維持原有之法秩序，亦即應採取「存續保障」。

四、適用範圍

(一) 行政規則

對於行政規則外部效力，學說有主張以信賴保護原則作為行政規則具備間接對外效力之法理基礎。

(二) 行政處分

違法授益行政處分之撤銷與合法授益行政處分之廢止。

(三) 行政契約

學說主張，公行政與人民締結行政契約後，基於對契約相對人信賴利益之保護，國家以片面制定或修改法律的方式免除其契約義務之權限，即應受限制。

(四) 行政指導

行政機關提供錯誤之資訊，以致相對人於申請許可時提出錯誤之參考資料者，基於信賴保護原則，行政機關於作成決定時即應斟酌其曾提供錯誤資訊之事實。

➤ 行政處分之廢止與信賴保護原則

【案例】

高雄市甲加油站公司擬再設另一新加油站，向高雄市政府申請核發「可供加油站使用土地證明書」，並獲高雄市政府核准，經濟部也函示同意。然而，業者於開始施工後，因附近居民基於加油站設置地點與某一國小距離不到 100 公尺，恐危及國小師生之健康與安全，故群起抗議，要求市府禁止業者繼續施工。高雄市政府礙於居民之抗爭，因此廢止原先核發的證明書，業者也因之喪失興建加油站的權利。試問：

- (一) 本案高雄市政府所核發之「可供加油站使用土地證明書」之法律性質為何？
- (二) 高雄市政府若要合法廢止該核發之證明書，須具備如何之要件？
- (三) 甲加油站公司在實體上應如何主張其權利？



【研析】

(一)系爭「可供加油站使用土地證明書」之法律性質

甲加油站向高雄市政府提出加油站設置申請後，高市府應依規定進行審查程序，並應提出「可供加油站使用土地證明書」(證明書)作為同意認定加油站使用之證明文件。準此，系爭證明書應為行政程序法(下同)第 92 條第 1 項規定之行政處分，且為「授益性行政處分」。

(二)高市府欲廢止系爭證明書之要件

高市府欲廢止系爭證明書，須符合行政程序法第 123 條規定之要件：「授予利益之合法行政處分，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得由原處分機關依職權為全部或一部之廢止：一、法規准許廢止者。二、原處分機關保留行政處分之廢止權者。三、附負擔之行政處分，受益人未履行該負擔者。四、行政處分所依據之法規或事實事後發生變更，致不廢止該處分對公益將有危害者。五、其他為防止或除去對公益之重大危害者。」

以本案而言，高市府得合法廢止系爭處分之依據應為上開第 5 款「為防止或除去對公益之重大危害」，蓋因新加油站之設置地點與某一國小距離不到 100 公尺，倘准予設置，對於國小師生健康與安全之重大公益將發生重大危害，故應予廢止。此外，高市府尚應符合第 124 條之規定，應自廢止原因發生後二年內為之。

(三)甲加油站如何主張其權利

1. 甲加油站應先針對高市府廢止系爭處分之實質合法性提出爭執

亦即，甲應先主張系爭處分並未對該國小師生之健康安全造成重大危害，高市府之廢止處分不符合上開第 123 條之規定，顯屬違法。

2. 甲加油站應向高市府主張信賴利益之補償

甲另應依第 126 條之規定「原處分機關依第 123 條第 4 款、第 5 款規定廢止授予利益之合法行政處分者，對受益人因信賴該處分致遭受財產上之損失，應給予合理之補償。」就其因信賴系爭證明書而開始進行新加油站興建工程所支出之各項成本，請求高市府給予合理補償。

► 連續處罰之法律性質

「按日連續處罰」之性質何屬，容有下列不同見解：

(一)行政罰說

按行政罰係對於過去違反行政法上義務所為之裁罰性不利處分，而「執行罰(或稱怠金)」係以督促義務人將來履行義務為目的之一種行政強制執行方法，義務人經告戒仍不履行義務，執行機關本得連續處以怠金(行政執行法第 31 條第 1 項規



定參照)，無待法律規定。若各行政法規明定有這種連續處罰條文，其性質應屬行政罰而非執行罰；有關義務人違反「限期改善」之義務，對此種違反過去義務所為之連續處罰，性質上即屬行政罰。

(二)行政上強制執行方法(執行罰)說

連續處罰之目的在督促行為人排除因其違規行為所造成污染環境之現狀，以便將來實現履行義務之合法狀態，係促使行為人完成改善之手段，類似強制執行之一種手段，具有行政執行罰性質。

(三)行政罰兼具執行罰說：

「連續處罰」性質上是併用行政罰及執行罰，尤其是在第二次處分以後都利用行政罰的外衣，達到執行罰之效果，其乃著眼於連續處罰具有濃厚的逼迫性，正屬於執行罰，而非行政罰的特色。

綜上，學說實務各有所本，行政實務則傾向採行政罰說。

►行政執行法第 9 條聲明異議程序

異議人於執行機關之直接上級機關就其聲明異議作成決定後，倘不服異議決定，得否對於異議決定提起行政救濟？學說、實務有正反不同見解：

(一)不得提起行政救濟

1. 原行政執行法修正草案於第 9 條第 2 項規定：「前項聲明異議……異議人對之不得再聲明不服。」並於草案說明及修正理由說明，行政執行法第 9 條所定聲明異議有別於一般行政救濟程序，而屬法定之特別救濟程序，故異議人對執行機關就聲明異議所為決定不得聲明不服。上開草案規定雖未經通過，惟其修正理由並未刪除，因此不能以上開草案規定遭刪除，即認對聲明異議所為之決定，不准提起行政救濟，於法有違。
2. 行政執行貴在迅速有效，聲明異議制度為行政執行之特別救濟程序，並不違反憲法第 16 條、第 23 條規定。且執行名義既為行政機關行政處分或法院裁定，可依通常之行政爭訟程序請求救濟以獲得保障，如所為各執行措施再經由冗長之訴願、行政訴訟程序為救濟，其保障有過當之嫌。
3. 執行行為多係事實行為或屬程序爭議，究非訴願法或行政訴訟法所指行政處分。
4. 關於行政執行之聲明異議，與涉及行政實體法上判斷之爭議不同，異議人如就執行名義實體法事項有所爭執，亦得提債務人異議之訴，由高等行政法院受理以資救濟

(二)得提起行政救濟



1. 行政執行法雖於修正草案第 9 條第 2 項後段規定：「異議人對之不得再聲明不服」，惟該規定既已於立法時遭刪除，顯見立法者之意思係不願對異議人就聲明異議決定之再不服為限制規定。
2. 行政救濟程序可分為法院外救濟程序(即行政體系內部救濟程序)與法院內救濟程序(即行政訴訟程序)，二者無從互相代替。行政執行法第 9 條之聲明異議程序係屬法院外救濟程序，不能據以認為無需行政訴訟之救濟程序。
3. 行政執行雖貴在迅速，然為使執行爭議之救濟程序不過於冗長，爭議早日決定，解釋上就對具行政處分性質執行措施之聲明異議，應認行政執行法第 9 條所定之聲明異議程序實質上與訴願程序相當，義務人經此異議程序，如有不服，得逕行提起行政訴訟。
4. 行政執行措施對執行債務人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之侵害，與為執行名義之基礎處分對執行債務人權益之侵害，係各別發生，能否及如何提起行政爭訟，亦應各別看待，況不服行政執行措施所主張之事由往往存在於執行措施本身，故仍有對執行措施提起行政爭訟之實益。

(三)結論

最高行政法院 97 年 12 月份第 3 次庭長法官聯席會議採肯定說，其認為，行政執行法第 9 條規定並無禁止義務人或利害關係人於聲明異議而未獲救濟後向法院聲明不服之明文規定，自不得以該條規定作為限制義務人或利害關係人訴訟權之法律依據。故於法律明定行政執行行為之特別司法救濟程序之前，義務人或利害關係人如不服該直接上級主管機關所為異議決定者，仍得依法提起行政訴訟，至何種執行行為可以提起行政訴訟或提起何種類型之行政訴訟，應依執行行為之性質及行政訴訟法相關規定，個案認定。其具行政處分之性質者，仍應依法踐行訴願程序。

►行政救濟：教師法規定救濟程序與公務人員保障法之救濟程序

一、公務人員保障法

(一)公務人員之保障

現行公務人員保障法(下稱：保障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公務人員權益之救濟，依本法所定復審、申訴、再申訴之程序行之。

保障法第 25 條第 1 項規定規定，公務人員對於服務機關或人事主管機關所為之行政處分，認為違法或顯然不當，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得依本法提起復審。非現職公務人員基於其原公務人員身分之請求權遭受侵害時，亦同。第 26 條第 1 項復規定，公務人員因原處分機關對其依法申請之案件，於法定期間內應作為而不



作為，認為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亦得提起復審。準此，保障法「復審」程序係針對公務人員因原處分機關之行政處分或不作為，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之救濟途徑。

相對於此，保障法第 77 條第 1 項規定，公務人員對於服務機關所為之管理措施或有關工作條件之處置認為不當，致影響其權益者，得依本法提起申訴、再申訴。關於保障法之申訴再申訴程序，其主要規範內容如下：

1. 適用範圍

提起申訴再申訴者為現任公務員。

2. 不服客體

保障法第 77 條第 1 項規定之「管理措施或有關工作條件之處置」，係指非行政處分事項，一般認為包括：提供工作環境之單純事實行為、職務命令、內部措施及紀律守則等。不問其內容屬於具體、個別或抽象性及普遍性，亦不論以書面下達或口頭宣示，均屬之。

3. 處理程序

申訴案件性質上為非正規之法律救濟事件，服務機關僅須以函復方式終結，函復則依一般公文程式制作即可，保訓會對於再申訴則應依保障法第 83 條規定制作再申訴決定書。於處理再申訴案件中，保訓會認為有成立調處之可能者，應依保障法第 85 條以下規定進行調處。

4. 決定之效力

再申訴決定並非對於具體權利義務關係所為之裁決，其性質仍屬行政內部行為，各機關雖依保障法第 91 條第 1 項規定亦受其拘束，但不能與行政處分之效力等量齊觀。

5. 不得對再申訴決定提起爭訟

二、教師法之救濟程序

(一) 意義

教師法第 29 條第 1 項規定：「教師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有關其個人之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其權益者，得向各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同法第 33 條規定：「教師不願申訴或不服申訴、再申訴決定者，得按其性質依法提起訴訟或依訴願法或行政訴訟法或其他保障法律等有關規定，請求救濟。」

(二) 教師法之申訴再申訴與公務人員保障法之申訴再申訴制度之比較

1. 客體不同

教師法之申訴再申訴係針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有關其個人之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其權益者」應解釋為包括「行政處分」與「工作條件及管理措施」。



2. 性質不同

依教師法第 33 條之規定解釋，教師用盡申訴途徑仍未獲救濟時，可依事件性質分別提起行政訴訟或民事訴訟，亦可選擇直接提起訴願及行政訴訟。從而，教師申訴應屬「任擇」之救濟手段，且其尚可作為訴訟之先行程序，與保障法之申訴再申訴不同。

3. 提起再申訴之當事人不同

教師法第 31 條第 2 項規定：「教師不服申訴決定者，得提起再申訴。學校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不服申訴決定者亦同。」保障法之申訴再申訴則不許服務機關提起之。

4. 管轄機關不同

教師申訴案件由各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審議，教師法第 30 條規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之分級如下：一、專科以上學校分學校及中央兩級。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分縣（市）、省（市）及中央三級。」公務員之申訴案件則由原服務機關及保訓會管轄之。

➤ 訴願

【最高行政法院 97 年 12 月份第 3 次庭長法官聯席會議】

法律問題：

人民不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行政處分所提之訴願，應由行政院或由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管轄？亦即，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對於人民不服該會之行政處分所提起之訴願案件，未送由行政院受理訴願，有無牴觸訴願法所定訴願管轄之規定？

決議：

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 3 條第 2 款規定獨立機關，指依據法律獨立行使職權，自主運作，除法律另有規定外，不受其他機關指揮監督之合議制機關。而同法第 2 條第 1 項規定除國防組織及檢察機關組織法律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外，同法適用於行政院及其所屬各級機關。故同法第 3 條第 2 款所規定之獨立機關，非指行政院，而係指除國防組織及檢察機關組織外之行政院所屬各級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屬於同法第 3 條第 2 款所規定之獨立機關，但其既非國防組織，亦非檢察機關組織，則其自屬於同法第 2 條第 1 項所指適用同法之行政院所屬各級機關。不服通傳會之行政處分者，其他法律無特別規定時，依訴願法第 4 條及第 5 條之規定，應繕具訴願書經由原行政處分機關通傳會向訴願管轄機關行政院提起訴願。



教育哲學

※哲學的意義與研究範圍

【人類發展時期與哲學演進總整理】

時期	區域	重要(哲學)理論	代表人物
希臘		唯實論(觀念論)	Socrates/Plato/Aristotle/Augustine/Descartes/Hegel
羅馬	EU	實在論	Bacon/Locke/Berkeley/Hume
中世紀		新士林哲學	
近代教育理論			
文藝復興		人文主義	
17 到 18TH	EU	理性主義	Kant
		批判主義 (GER)	
		新人文主義	
	UK	經驗主義	
19TH	EU	現象學 (GER)	Husserl
		詮釋學 (GER)	早期 Schleiermacher/Dilthey
			後期 Heidegger / Gadamer / Ricoeur
		馬克斯主義 (GER)	Marx
	女性主義 (FRA)	Giddens/Noddings	
US	實用主義	Peirce/James/Dewey	
20 th (當代)教育理論			
1920	EU	存在主義 (FRA)	Nietzsche/Sarte/Heidegger/Sartre/Kierkegaard/Jasper/Buber/
	US	實驗主義	Dewey/Pierce/James
		進步主義	Dewey/Kilpatrick
1930	UK	永恆主義	Hutchins/Adler
		精粹主義	Bagley/Kandel/Breed/Bestor
1950	EU	建構主義	(可追溯至 Kant)Glaserfeld/Popper/Piaget/Vygotsky/Dewe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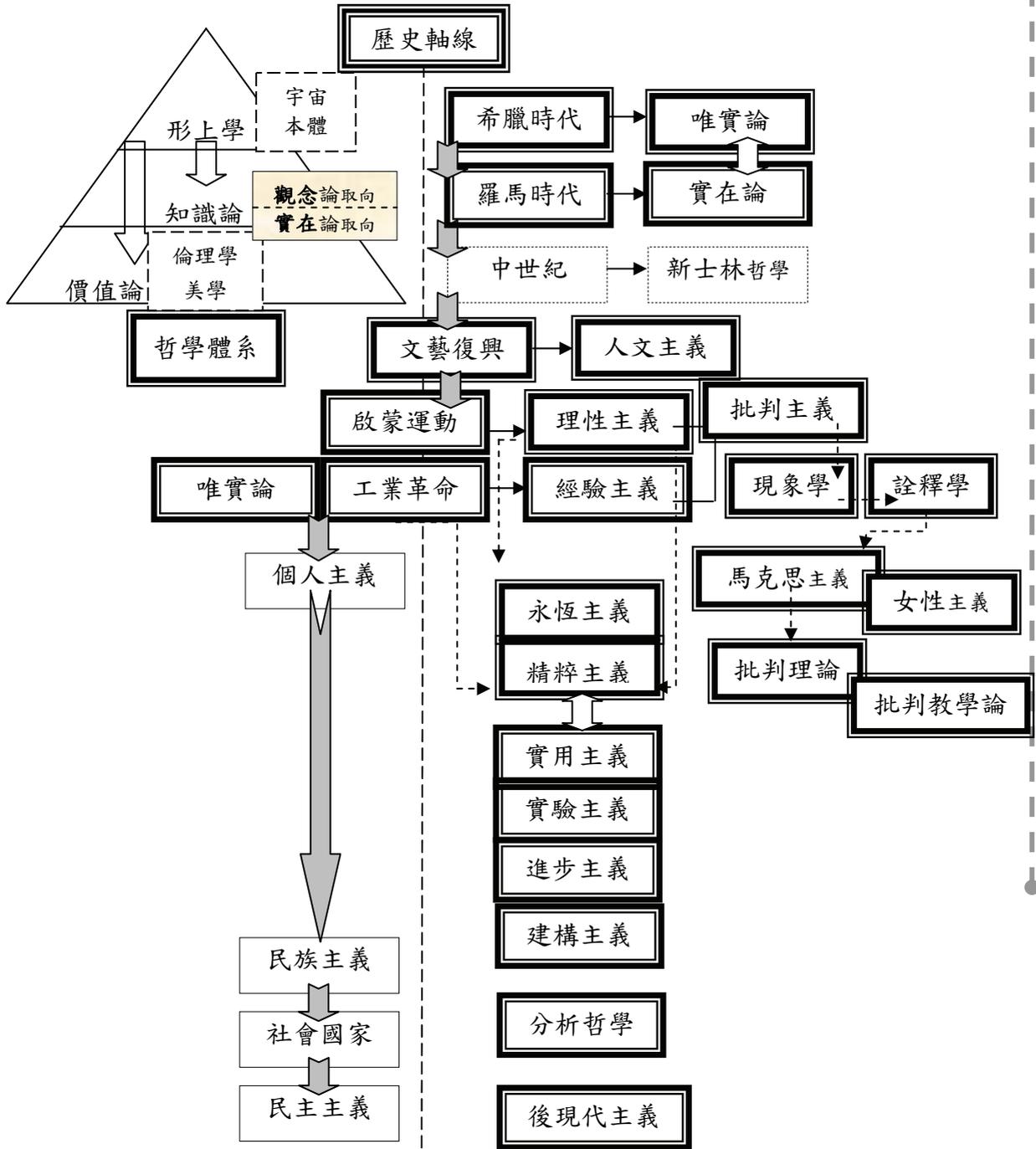


		結構主義 (FRA)	Saussure / Levi-Strauss / Piaget ; Derrida ; Foucault
		後結構主義 (FRA)	Lyotard/Foucault/Derrida
	US	教育人文主義	Neill/Glasser
		(社會)重建主義	Counts/Brameld/Rugg
1960	EU	後現代主義 (FRA)	Lyotard/Rorty/Foucault/Derrida
		批判理論 (GER)	早期 Horkheimer / Adorno / Marcuse
			後期 Habermas (以下為教育社會學領域著名學者) Willis/Bourdieu/Bernstein/Bowles/Gintis/Apple/Giroux/McLaren
	(多元)文化主義	Spencer/Spranger/Litt	
	UK	分析哲學	Peters/Scheffler/Hirst/Wittgenstein/Moore/Ryle
	US		
1970	US	未來主義	Toffler
1980	US	新實用主義	
1990	EU	批判教學論	Giroux
	US	批判教學論	Apple/Aronowitz
		生態教育學	

五



【教育哲學總體架構與發展史軸】總整理





壹、哲學的意義

一、從哲學的思考層面進行分析=愛智=科學的科學=規約=思辨=分析=學科或學問=哲學史的總體發展=回家

二、從哲學的態度層面進行分析=自覺途徑+洞察方式+兼容並蓄原則+通權達變基準

三、哲學與科學的分野

(一)傳統哲學觀點方面：

從傳統哲學主張認為：哲學和科學雖有相同的研究對象，但兩者之間依然存在有不同的廣狹與深淺。

(二)現代實證主義方面：

現代實證主義的觀點卻認為：真正的哲學在現代已不存在，甚至主張哲學終將由科學所取代。【哲學與科學比較表】

區分	哲學	科學
研究目的	問題解決	建立理論
研究範圍	共相、整體、綜合	殊相、個別、分類
研究方法	評鑑事實、主觀	研究事實、客觀
資料分析	詮釋理解	經驗分析

貳、哲學研究的範圍、方法與質疑和挑戰

一、哲學的研究範圍

(一)形上學=宇宙論(cosmology)=本體論(ontology)=傳統哲學最重要內容=終極的實在=藉整體世界觀建立假定+演繹出知識論與價值論。

(二)知識論=研究知識的理論=真理+理性與經驗主義的爭端+知識如何形成+如何獲得知識+人如何具備認知能力。【PS】檢證知識的三大途徑=符應說+一貫說+實效說。

(三)價值論=探究價值問題=價值的主觀 VS 客觀+永恆 VS 暫時+高 VS 低=倫理學+美學。

1. 倫理學(ethics)=道德問題+行為價值=幸福定義/適當行為/正當價值標準+原則。

2. 美學(aesthetics)=美感 VS 藝術的價值=評判價值主客觀 VS 藝術理論。

(四)邏輯學=研究正確思考方法=演繹法+歸納法。

二、哲學的研究方法=歷史詮釋+並排比較+理解批判等取向。

三、對哲學的質疑與挑戰=哲學不斷受到質疑或挑戰的過程



《教育哲學的意涵》

壹、哲學與教育的關係

一、哲學與教育的歷史回溯=哲學發生教育需要 VS 教育理論實踐隨時代主要哲學思潮變遷【各時代】哲學思潮與期教育實踐

時代劃分	教育類型	教育內涵
希臘時代	博雅教育	尊重知識與崇尚理想的哲學
羅馬時代	實用教育	崇尚辯說與注重事功的哲學
中世紀時期	經院主義	嚴格訓練=重精神+輕身體+求來世的哲學
文藝復興	人文教育	古代希臘羅馬文化的再現之哲學
唯實論時期	消極教育	重感官+倡直觀+依科學的哲學
個人主義時期	個人主義教育	尚自由+非干涉的哲學
民族主義時期	民族主義教育	輕個性+重公訓+知愛國的哲學
社會國家主義		強調群體合作+注重勞動生產的哲學
民主主義時期	民主教育	民主主義興盛+重民主+個人與群體

二、哲學與教育的應有關係=「無哲學的教育是盲的，無教育的哲學是空的」=哲學因教育需求而發生+決定教育目的需要哲學導引+教育內容的選擇需要哲學的批判+教育是哲學的實驗室+哲學是教育的普通原理。

【各發展時期的教育理論與實施及其哲學思維】

發展時期	教育理論與實施	哲學思維
希臘Era	文雅教育	重視理智與崇尚理想的哲學思想
羅馬Era	實用教育	能言善辯與崇尚實際的哲學思潮
中世紀Era	宗教教育	經院主義哲學思潮
文藝復興	文化教養教育	人文主義哲學
16-17TH	感覺經驗+直觀教學+科學知識	唯實或自然主義
18TH	趨向個人發展的目的	個人主義哲學思潮
19TH	重視社會功能	社會主義哲學思潮
20TH	走向現代全民教育	民主主義哲學思潮



【各種哲學思維的主張與教材內容】總整理

哲學思維	哲學主張	教材內容
自然主義	人類=生物→保持生命+綿延種族	保生延嗣的教材內容
社會主義	人類=社會生物	社會活動有關的教材內容
國家主義	人類=國家公民	著重公民訓練的教材內容
個人主義	自我=完整個體	發展自我概念的教材內容
唯知主義	人=思想者→只重形式+不重內容	一切有關形式訓練的內容
行動主義	人=行動者→要活知識+除死知識	鼓勵活動實施的教材內容

三、哲學對教育的應有功能=教育目的需要哲學指引+教育教材需要哲學批判+教學方法需要哲學指導+訓練的方式需要哲學根據+教師需要哲學基本概念

貳、教育與科學的關係

基本上，教育與科學的關係，主要可由教育科學化代表二者關係的演進。以下以教育科學化歷程中的代表人物及其主張或著作，分別說明。【教育科學化歷程的代表人物與其主張(或著作)】

代表人物	主張或著作列表
Bacon	1. 批判【四大偶像】 2. 【歸納法】 3. 【新工具】
Comenius	1. 出版【世界圖解】 2. 奠定【教育制度】的基礎 3. 提倡【泛智主義】 4. 提倡【感官】與【實物】的【教學】
Locke	1. 提出【經驗論】 2. 英國【民主】大師 3. 源於【感覺】與【反省】 4. 主張【身先於心】
Rousseau	1. 主張【回返自然(Back to nature)】 2. 【消極教育】 3. 【實物教學】 4. 【兒童】為【中心】
Herbart	1. 【倫理學(Ethics)】與【心理學(Psychology)】基礎建立【教育科學】 2. 提出【統覺論】和【四段教學法】

參、教育哲學的意涵

- 一、教哲意義=反省教育根本假定/概念/原則原理+詮釋意義/價值/本質+解決理論實踐矛盾。
- 二、教哲主要功能=深度理解+整體觀點+互補相對+提示發展+引發問題+規範活動。
- 三、教哲研究方法=依循哲學研究方法(=歷史詮釋+並排比較+理解批判)。



四、教哲研究途徑=探索[教育觀念史+哲學基本+教育本質+教育概念+教哲派別]。

五、教育哲學與科學的分野

(一)研究範圍

科學=分析敘述教育事實→根據實徵知識→提供達到教育理想的實行原則。

哲學=綜合觀點+整體歷程→解釋因素+哲學原則→決定教育歷程+批判教育結果。

(二)研究方法

1. 教育科學=援引科學方法論+強調事實可經驗+定義可普遍+客觀方法+精準計量。

2. 教育哲學=主觀思辯+詮釋理解+批判+論辯。

3. 教育哲學與科學研究方法的相互關係

→無教育「哲學」的教育「科學」=「盲」+無教育「科學」的教育「哲學」=「空」。

六、教育哲學的發展方向=教育哲學歷史探究+外國教育哲學趨勢+本土化教育哲學

七、教育哲學與教育思潮的分野

(一)研究性質：思潮=陳述/史實的研究+小範圍 VS 哲學=分析或哲學研究+大範圍。

(二)批判方法：思潮=傾向主觀思辨/純理論之臆測 VS 教育哲學=互為主體性的哲學研究。

(三)語言/觀念：思潮=原始或初次性語言或觀念 VS 哲學=二次性或次元性語言或觀念。

(四)思潮 教育哲學(邏輯一慣性+經驗檢證性+道德規範性) →進行分析+批判

八、教育哲學的學習目的→哲學可以提供思考方向

肆、現代與當代教育哲學流派的主要觀點

1. 觀念論(觀念主義、理性主義) →世界是永恆存在的，必須透過理性來認識。

2. 實在論(唯實主義、經驗主義) →人類可以透過具體的事物來追求永恆的自然律則。

3. (新)人文主義→強調人的再生與古文的再生，教育旨在發揚完美的人性。

4. 批判主義→知識是由先天形式和後天經驗所組成。道德便是遵守先天的律則。

5. 實用主義(實驗主義) →世界是變動的，知識乃源於個人和環境互動而成。



6. 建構主義→世界是渾沌、隨機的，知識乃是個人主動建構而成的。
7. 分析哲學→旨在透過邏輯思辨和實證研究來對語言進行分析。
8. 現象學→旨在從實證主義回歸真實的生活世界。
9. 詮釋學→強調透過詮釋的方式來理解事物的歷史性、主體性和脈絡性。
10. 存在主義→透過反理性主義來追求人類主體的彰顯。
11. (後)結構主義→世界是符應在語言、社會、心理等結構之下，在結構下整體大於部分總和。
12. 後現代主義→反對後設敘述與知識霸權、主張以分離性取代中心性。
13. (新)馬克斯主義→人類應對經濟、文化、政治等社會制度的不公不義現象進行批判反省。
14. 批判理論→人類應該對宰制人類理性的意識形態進行批判。
15. 女性主義→社會應回歸男女在各種論述上平等的地位。
16. 多元文化主義→社會應該容許各種文化論述的存在。

伍、哲學、教育哲學與教育理論的關係

【哲學、教育哲學與教育理論相互關係】

哲學	教育哲學	教育理論
形上學 知識論 價值論 邏輯學	(一)歷史淵源	(一)理論基礎
	(二)哲學論述	(二)教育理論
	1. 形上學 2. 知識論 3. 倫理學	1. 教育目的(本質)
	(三)對教育的啟示	2. 教育內容(課程)
	1. 教育目的(本質)	3. 教育方式(教學)
	2. 教育內容(課程)	4. 訓輔工作
	3. 教育方式(教學)	5. 教學評量
	4. 訓輔工作	6. 行政方式
	5. 教學評量	7. 教育研究
6. 行政方式	8. 師生角色	
7. 教育研究	9. 學校功能	
8. 師生角色		
9. 學校功能		



《教育與哲學學派的演進互動》

壹、觀念論

一、背景與演進=超越感官+重視觀念、思想、心靈而非物質+心靈先於物質+物質為心靈產物→進入觀念世界=獲得普遍、永恆、不變的真理

二、代表人物：Socrates+Plato+Aristotle+Augustine+Descartes+Hegel。

三、哲學觀點

(一)形上學=二分實體觀=表層世界(可透過感官而知覺)+ 終極實體(須由心靈領悟)
→永恆的觀念較感官物質世界重要。

(二)知識論→(源於先天理性+連貫真理) →位於觀念非現象世界=透過先天理性即可得真知→終極的知識獲得必須仰賴天啓與直觀。

(三)價值論=倫理+藝術觀=普遍道德律+感官知覺完美化

四、教育主張=特重學習者心靈發展+老師是學生通往完美模範+教師的身教言教是學生典範+真知由心靈獲得+接觸永恆觀點科目(古典語言+數學+文法+歷史)+ 講述教學+問題討論+學校(傳遞過去知識與文化遺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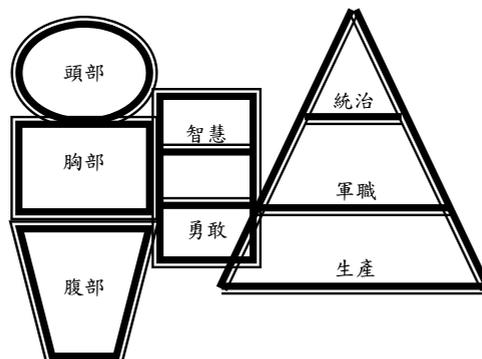
五、引發教育理論=永恆+精粹主義。

六、重要人物及主張論述

(一)Socrates→知即德=.知汝自己=重視先天觀念=有教無類

(二)Plato→「理想國」=[人性分類(理性+意志+慾望)+展現特質(統治者/理性+軍職/意志+生產/慾望)]+[重要的教育內涵與計畫=主智與淘汰教育+男女機會平等+音樂體育。

【Plato 理想國的人性分類、展現特質與職業分類】





(三)Aristotle=人心三層次+理性兩大分類(理論+實踐理性)主張金律之道(=中庸之道)+物質四因說(質料<構成材料>+形式<本質流變>+動力<開始或停止>+目的<運動目標>)

(四)Descartes→提出「我思故我在」→人們應該掌握清楚與明瞭的觀念。

貳、實在論

一、背景與演進=18TH 啟蒙運動→20 開花結果甚至主宰整個社會=物體具體存在且獨立於心靈之外+形式與質料構成物質→自然科學基礎→有助了解觀念。

二、代表人物= Aristotle+ Bacon+Locke+Berkeley+Hume。

三、哲學觀點

(一)形上學=終極實體不存於心靈→實體=遵行自然法則運行事物。

(二)知識論=人心如白板=心靈是被動受容器=透過歸納法→建立觀察通則→真理符應論。

(三)價值論=自然律倫理學(似觀念論絕對心靈)+提供美學(型態/平衡/線條/形式)合理性→反應宇宙自然秩序邏輯。

四、以實在論為基礎的教育理念=學生為多功能個體→感官體會品味世界+教師快速精確有系統傳遞+課程中心是可被證明/量化/感覺的科學→重視自然學科+重感官經驗實物教學+藉旅行體驗自然+特讚精熟編序教學+學校保存與傳遞知識→學生迅速掌握。

五、重要人物及其論述主張

(一)Bacon=知識即力量+歸納法新工具→破四大偶像(種族+洞穴+市場+劇場)+仿蜂學習。

(二)Locke=人心如白板+知識源於經驗與反省+教育目的→培養紳士+身體保健優先於心靈陶冶+反對體罰(←認為體罰是最後一招。)

六、觀念論與實在論二者相似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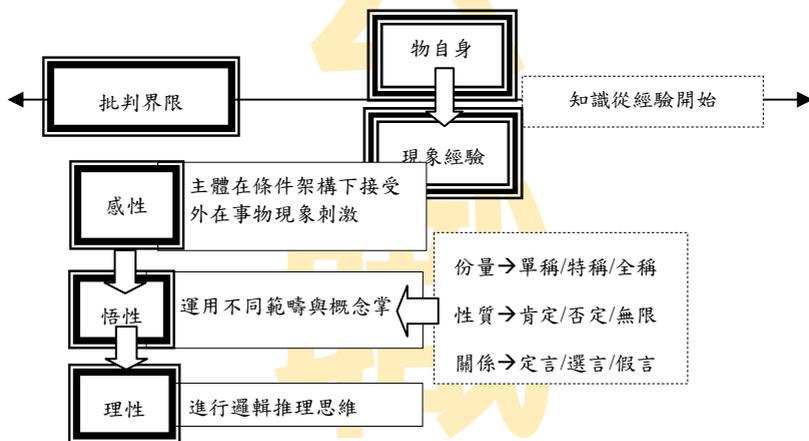
區分	觀念論與實在論
形上學	1. 均重視形上學的探索。 2. 均認為有永恆、不變、先驗、客觀的真理存在。
教育啟示	1. 均認為教師是知識的權威，知道學生的需求。 2. 均偏重智育方面，忽略情意層面。 3. 對學校功能抱持保守的看法，主要任務是傳遞文化遺產。



參、批判主義

一、批判主義就是 Kant 的哲學思想=[純粹理性)+(實踐理性)+(判斷力)]批判+「批判=劃定現象本體界線」

(一)本體論與知識論=批判就是劃清本體與知識的界線→知識範圍僅於現象而不及本體
(→知識是綜合與判斷現象結果=知識是由先天形式與後天經驗所共同構成=純粹理性範疇的先天形式+感覺經驗內容的後天材料) →理性指導感性直觀形式和知性範疇(單純透過純粹理性批判無法認識本體)



(二)倫理學=建立道德先決條件(靈魂不滅+神+自由)+道德主體實踐理性批判(認識物自體)

+道德律(普遍/絕對/永恆/強制/義務)的無上命令

(三)美學=判斷力批判(理解力+想像力活動) →真正美(=心靈處於無拘無束自由狀態+透過心靈創造力→天人合一)。

二、Kant 的教育思想=教育本質(=文化延續與創造+涵養人格) →教育任務(=提升人類素質)+ 教學(=教開德三化)+道德教育(=積極輔導教化-外在獎懲)

三、批判主義對教育的影響=沒有內涵的思想是空的/沒有概念的直覺是盲的=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兼重現象界知識/本體界道德同時→增進學生自我反省+辨別正確知識→道德目的(=學生服從無上命令+引導學生義務心行善) →加強訓練學生意志→自願行善→使學生自為立法+實踐+反省。



肆、自然主義

- 一、自然主義之思想背景與演進=Rousseau 承唯實論→Pestalozzi/Froebel/Dewey→兒童中心。
- 二、Rousseau 的哲學觀點=天生萬物一切為善一經人手悉變為惡+自然是最純真善美狀態+重視情感勝於理性→人人平等反對國威+排斥人類不平等文明
- 三、自然主義的教育思想=(源於自然即善→返回自然之教育目的)自然的教育就是消極教育→教育目標(=去除形式作風+糾正學生做作+自然表現自我)→感官實物教學+兒童中心(=配合兒童身心發展+重視個別差異)+接觸自然-讀本
- 四、《愛彌爾》的教育構想：[嬰兒期→兒童期→青年前期→青年期]+[女子教育]

階段/類別	年齡	主要內容
嬰兒期	0到2歲	(父親=天然教師)+(母親=天然護士)+(教育重心=孩子自由活動)
兒童期	3到12歲	發展感官教學+實物教學+落實自然懲罰-教導孩子知識與道德
青年前期	12到15歲	手工活動+自然研究+閱讀魯賓遜漂流記
青年期	15到18歲	接受正式教育+學習(知識+道德+宗教)→融入社會
女子教育		男女有別+教育(=服從+迎合男子)

伍、實用主義

- 一、思想背景=[首先受經驗主義+自然主義+進化論]影響+[工業化+都市化]影響。
- 二、代表人物=Peirce+James+Dewey。
- 三、哲學觀點
 - (一)形上學=部分不認為有(絕對+終極+超越人類經驗)的實驗+會變動的實體。
 - (二)知識論=知識源於問題解決+個人與環境互動+個人觀念指導主動形成+有用者才真知。
 - (三)價值論=有用為準價值+相對而無絕對法則+反對傳統觀的精緻與實際藝術類型。



四、教育理論

- (一)教育本質=教育即生長=經驗不斷重組與改造=教育即生活=不間斷的連續發展→生活進步靠人類思考與重建生活經驗。
- (二)教育目的=主張教育無目的論=教育無其他外在目的。
- (三)教育內容=兒童本位兒童興趣為學習起點→設計適合兒童學習興趣和具教育意義的情境→協助學習有助解決問題的知能。
- (四)教育過程=必須民主→民主氣氛是人際相互尊重與自由溝通的條件→學校提倡民主。
- (五)教學方法=反對只重灌輸=教學配合學生經驗興趣=有意義教學=強調做中學的學習方法。
- (六)師生關係=教師具有知識傳遞與指導者→輔導者角色→教育回歸孩子

五、實用主義教育理論的可能限制=過度重視學生興趣導致學習成就低落+有用者為真過於功利忽略人類精神文化+針對個別需求設計教學對教師是一大負擔。

六、受實用主義影響的教育理論=進步主義+重建主義+未來主義。

陸、建構主義

一、思想背景

- (一)建構主義受到自我組織理論對於生物學的新發展與突破之影響，進而對傳統線性知識產生反動。
- (二)代表人物=(可推至)Kant+Popper+Piaget+Vygotsky+Dewey。

二、基本觀點=世界與個人+知識的性質+認知的過程。

三、教育理念=學生為教育中心+強調個人生活經驗+學生自我組織知識+課程設計重過程輕目標+視學習起點為生活經驗與真實生活情境+有意義教學教材為學生生活問題解決+教學前科際統整+獲得整全知識+多元教學評量。

柒、存在主義

一、存在主義的思想背景



(一)源於人類對啓蒙時期以來，傳統理性所引發的人類危機開始進行反省；並從二次世界大戰的悲劇中開始對人類生存情境進行反思，藉以反抗現在社會否定個人人格與主體之態度。

(二)代表人物：Nietzsche、Heidegger、Buber、Sartre、Jasper、Kierkegaard。

二、存在主義的哲學觀點=關注個人問題+反對理性主義+主張自主意志+高呼存在先於本質+承認存在死亡焦慮。

三、存在主義的教育主張

(一)教育目的=培養自由負責具民主+重情感/個性/惜光陰/自我超越。

(二)教育內容=重視教師教學教法輕內容+透過文學/藝術/舞蹈/戲劇來表現自己

(三)教學重點=意志+情感+生死教育。

(四)教育方式=看重個人獨特存在與主體+重視學生行動與參與實踐+展現 I-Thou 的師生關係+教育活動充滿教育愛與關懷+遊戲中來體驗/創造自我。

四、存在主義教育主張的可能限制=採主觀論述(→缺嚴整與系統性)+過度重視學生個性(→忽略個群性調和)+過度反傳統理性(→無理性或非理性)+過度強調悲觀。

捌、後現代主義

一、後現代主義的思想背景

(一)受到 Derrida 與 Foucault 等人的影響，論述理論開始從訴求結構的同質性轉向異質性，進而對現代主義強調以理性為中心的思想，進行一連串的質疑與超越。

(二)受到資訊科技與消費型態轉變的影響，Bell 指陳後現代隨著後工業社會而至，其同時具有後工業、後資訊與後消費的特色，最早發生於藝術與文學界。

(三)代表人物：Lyotard、Rorty、Baudrillard、Feyerabend。

二、重要人物及其主要論述

(一)Lyotard

1. 市場經濟導致知識原來的目的開始轉向商業化，因此非關經濟利益的知識因素便會被排除於知識的呈現。
2. 科學原來排斥能夠聚集人類情感的敘事，但為維持自身的正當性，卻不得不藉由敘事(即是鉅型敘述)來為自己辯護。
3. 科學在後現代社會中再也無法用一個鉅型敘述來涵蓋道德與藝術等知識。



(二) Rorty

1. 早期主要走分析哲學路線，後來轉向 Dewey 的實用主義，因此被稱為新實用主義。
2. 自稱其哲學體系為「後哲學文化」，內容包含「反基礎論」、「反本質論」與「再現論」。
3. 後哲學文化反對將人與自然對立，也反對各種學科意識形態的對立，而認為哲學應該透過社會實踐來解釋真理與合理的概念。
4. 其將教育分為中小學社會化階段和大學個別化階段。

三、後現代主義的重要特徵=反對後設與鉅型敘述(Grand narrative)+顛覆傳統知識本源+解構中心性+溝通僅為悖理邏輯與破除理體(-建立共識)+後現代本質即複製+強調尊重多元文化+訴求通俗文化+不重視歷史深度+只重現實平面+發揚個人情感性主體+取代傳統理性中心思考。

(一)知識論以虛無主義或相對主義表現，因而每一個主體均有其價值性不可剝奪性，因此「尊重」便成為主體彼此聯繫與溝通的條件。

四、後現代主義對教育的影響

(一)教育目的

1. 培養學生肯定自己與尊重他人的精神和胸襟。
2. 提升學生批判與創新的能力。

(二)教育內容

1. 課程方面要求打破學科邊際、並重新肯定被傳統課程忽略的邊際論述。
2. 訴求提供動態循環且多元的課程讓學生學習。

(三)教學方法

1. 教師必須體認到自己為轉化智慧的知識份子。
2. 重視電腦、電訊的遠距教學與隔空教育。

(四)其他教育原則

1. 為正確了解學生的多元能力，因此教學評量兼採動態評量與靜態評量。
2. 兼具經驗分析、詮釋理解與批判反省的研究典範之運用。
3. 訴求多元且開放的師資培育管道。促進學制彈性化的改革。

五、後現代主義對教育發展可能出現之限制

- (一)過度強調尊重個人獨特性，且缺乏共識的追求，易使教育呈現無政府狀況。
- (二)不重視歷史深度，無法顯示教育中的理想性格。



(三)Anything goes 的觀點容易導致教育研究僅強調實用性，而缺乏嚴謹的研究態度和方法。

(四)有反專業、反理性甚至反教育的潛在危機。

六、受到後現代主義影響而產生的教育理論

受到後現代主義影響的教育理論有「批判教育學」(critical pedagogy)、實用主義教育學、後進步教育主義、生態教育學、女性主義教育觀等。

玖、分析哲學

一、分析哲學的思想背景

(一)對傳統哲學過度重視以形上學作為哲學基本體系觀點之反動，以及受到語言學和證實(徵)主義的衝擊。在 1931 年由 Shlick 與 Carnap 成立維也納學派，後來影響到英國劍橋學派與倫教學派，進而促使其共同來進行語言分析的工作。

(二)分析哲學是一個哲學運動的統稱，包含邏輯實證論、原子論、語言分析哲學。

(三)代表人物：Shlick、Carnap、Moore、Wittgenstein、Peters、Hirst、Scheffler、Ryle。

二、分析哲學的哲學觀點

(一)反對傳統形上學的語言，認為其無法藉由經驗證實或否證。

(二)哲學應是對語言和邏輯的關心，目的在釐清思想、澄清問題。

(三)分析哲學認為哲學的工作不在建立體系哲學，因此哲學不是一種理論，而應是一種活動，是解析語言的活動。

(四)檢證真理的標準是事實與邏輯，能說的就說清楚，無法說的就保持沉默。

三、分析哲學與教育互動

(一)教育語言的釐清

1. 教育語言很多是出於情緒性，少有認知價值，必須加以釐清。

2. 必須對教育隱喻、口號、標語加以解析。

3. Scheffler 提出教育的概念。

4. Peters 提出教育規準。

(二)倫理規範無必然性

1. 倫理的應然層面不是屬於認知領域。

2. 倫理必須進行訴諸理性與訴諸事實的檢核工作。



(三) 教學內容

1. 特別重視數學、邏輯、文法及語言學的價值。
2. 實證科學才是最具價值性的學問。

四、分析哲學的可能限制

- (一) 分析工作可能落入無窮盡的循環歷程。
- (二) 分析之後何去何從？可能發生破壞有餘而建設不足的窘境。

拾、文化主義

一、文化主義的思想背景

- (一) 源於對傳統實證主義的反動而由 Dilthey、Spranger、Litt 等人提倡。
- (二) 代表人物：Dilthey、Spranger、Litt。

二、文化主義的哲學觀點

- (一) 人的精神活動之核心是文化，是以並不強調形上學的實體。
- (二) 知識是人們與世界互動累積下來，並經歷時空考驗所留下的文化遺產。
- (三) 重視文化的傳承，但並非全盤吸收；並且也注重心理的體驗與理解。
- (四) Spranger 提出六個價值類型論以作為理解人格類型的基礎=經濟型【利】/審美型【美】/社會型【愛】/政治型【權】/宗教型【聖】/理論型【真】
- (五) 進行教育愛的解析。

三、文化主義的教育觀點

- (一) 教育目的
 1. 教育具有選擇、保存、傳遞、創造、更新文化之功能。
 2. 教育有使學生全體受容性與價值形成能力發展出來之目的。
- (二) 教育內容
 1. 文化學派非常重視教材的精選。
 2. 文化財必須經由教育手續編序使其符合學習的歷程。
- (三) 教育方法=將個人置於文化歷史脈絡+展現教育愛(=文化創造之愛) →個性客觀化。

拾壹、批判理論



一、批判理論的思想背景

(一)受到外在政治事件的影響

舉凡：世界大戰後經濟蕭條、納粹主義興起，以及蘇聯大革命成功。

(二)內在傳統知識的傳承

包括：馬克思主義批判觀點的影響，以及傳統哲學與社會學對理論尊重的精神延續。

(三)代表人物：Horkheimer、Adorno、Marcuse、Habermas、Althusser、Gintis、Bowles、Bourdieu、Bernstein。

二、批判理論的基本觀點

(一)批判理論是一群而非單一理論，其理論目的在於進行啓蒙與試圖破除各種意識形態，進而使個人得到解放。

(二)批判理論特別專注文化研究，認為理論與實踐是息息相關的，而主體就是聯繫二者的媒介。

(三)對工具理性與科技理性進行強烈批判，並主張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的研究方法是不盡相同的；此外並提出真理共識論的知識觀。

三、批判理論的教育意涵

(一)教育目的在於維護人類理性，要求主體自覺與自決，並建構個人與社群之間的和諧。

(二)強調課程設計以人為主體並鼓勵多元參與，以溝通的方式建構而成，並將意識形態拋棄。

(三)提供學生一個自由無宰制的環境，使其能自由地探索、質疑、批判與反省，因此也可說是批判的學習特質。

四、重要人物及其主要論述

批判理論最重要的代表人物為 Habermas，以下分別敘述其主要論述：

(一)知識論

1. 反對傳統哲學將人類的價值、興趣、利益與知識分離論述，主張知識必須與人類旨趣進行聯繫。

2. 人類的旨趣有技術旨趣、實踐旨趣和解放旨趣三種，其分別對應人類的「勞動」、「語言」及「權力與意識形態」三種生活基本要素。此外這三種旨趣又會分別發展出「經驗—分析」、「歷史—詮釋」與「批判—反省」三種知識。

(二)溝通行動理論

1. 溝通乃是透過理性辯論來達成彼此的理解，進而建立對行動規準之共識的言語



與思維活動。

2. 溝通的個人都是成熟而具行為責任能力的自主自律者。
3. 溝通的情境是公平、自由、大家講理、又無權威壓力的情境。
4. 人類溝通行動成功的條件必須合乎合理解性、合真理性、合正當性、合真誠性。

五、批判理論教育思想之應有反思

- (一) 貿然誇大或過分強調教育現實中的矛盾、衝突與對立，可能獨斷而危險。
- (二) 思辯性主觀論述多於實證性客觀證據，有流於主觀專斷的危險。
- (三) 同時做到質量並重、解釋與理解並存是相當困難的工作。

拾貳、人文主義

一、思想背景

- (一) 受到人文思潮尊重個人、強調民主與訴求文雅的教育理念影響。
- (二) 受到進步主義(1919)以兒童為教育中心或注重兒童生活經驗與學習興趣等觀念的影響。
- (三) 受到存在主義(1930-1950)強調個人的獨特存有性與價值性的觀念，也深刻對人文主義教育理論有影響。
- (四) 受到人本心理學(1950)重視學生自我實現的理念的啟發。
- (五) 浪漫主義(1960)對學校抑制學生自主發展的批判，亦對人文主義教育理論給予相當大的激勵。

二、代表人物與著作

- (一) Neill：《夏山學校》。
- (二) Glasser：《沒有失敗的學校》。

三、各國實施實況

- (一) 台灣：全人中學、森林小學、毛毛蟲學校、雅歌小學、北政實驗學校。
- (二) 英國：夏山學校。
- (三) 日本：緒川小學。

四、教育理論

- (一) 教育目的



1. 培養獨立自主且能為自己行為負責的整全個人。
2. 協助學生能發展其先天稟賦來實現自我，進而超越自我服務社會。

(二)教學內容

1. 課程安排重視學生的生活經驗與興趣。
2. 課程安排設計採多元參與的方式進行。
3. 強調非線性狀的活潑動態課程。

(三)教學方法

1. 排除傳統教條式的講述灌輸法，多採問答的啟發式教學。
2. 鼓勵學生發現學習，重視學生的主動性。
3. 破除制式化的課程時間，強調動態循環教學。

(四)師生關係

1. 教師不再扮演知識灌輸權威而是輔導者。
2. 教師要發揮教育愛與關懷。
3. 師生關係轉變為 I-Thou 的視野交融。

(五)學校的轉變

1. 提供開放式教室營造更人性化的學習空間，以破除空間與時間的隔閡。
2. 學校不應如監獄扮演著管教與看護的角色而應是自由的學府。
3. 學生透過自由的學習，才能順利展開人類性靈。
4. 沒有失敗的學校、老師與學生，因為學校替人們搭建起溫馨與關懷的人際關係及學習環境。

拾參、進步主義

一、思想背景=反動教師本位的傳統教育思想+實用/自然主義/進化論/工業化/都市化影響。

二、代表人物與著作=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Kilpatrick。

三、教育理論=教育即生活+兒童本位+教師是非知識權威+問題教學優於灌輸學科知識+學校應鼓勵合作+教育即實踐民主。

四、進步主義面臨的困境=過度重視興趣導致學習成就低落+有用者為真過於功利+忽略人類精神文化+針對個別需求設計教學是教師極大負擔。



五、進步主義的可能影響→進步主義教育+引發精粹與永恆主義反動+影響人文主義教育。

六、進步主義與傳統教育的差異【進步主義教育理念與傳統教育比較】

比較項目	傳統教育	進步主義
教育本質	文化傳遞與社會化	促進個人自我發展
教育目的	為未來生活來準備	教育即生活、教育無外在目的
課程內容	固定的古典文化遺產	非特定的學生生活經驗
教學方式	講述法、問答法	做中學、發現學習
評量方式	靜態的紙筆測驗	動態的實作測驗
學生角色	被動角色	主動角色
教師角色	知識的權威者	學生的輔導者
學校功能	傳遞文化遺產的場所	適應社會的預備場所

拾肆、永恆主義

一、思想背景=理性主義/博雅教育+復甦古典教育+反動進步主義教育活動。

二、代表人物與著作=Hutchins《Great Book of Western World》+Adler「The Paideia Program」。

三、教育理論=人是理性動物(→學習運用其心靈)+人類理性具共通性(→提供相同教育)+教育目的使人更像人+知識具普遍性(→教授基本教材/非要學生去適應環境)+教育為生命作準備(→不強調真實生活情境)+教學應以教材(非學生)為中心+課程重視語/數/哲/史+經典是智慧與知識寶庫。

四、遭受批判處=忽略實際生活經驗貢獻+教育與生活嚴重脫節。

五、教育活動—派代亞計畫(The Paideia Proposal)

Adler 於一九八二年領導 Paideia 小組，發表了為中小學規劃學校基本教育的派代亞計畫(The Paideia Proposal)。

(一)Paideia 之涵義

原義是對兒童的教養，可引申與 humanitas 同義，為所有人所需具備的廣博教育素養。

(二)Paideia 之興起背景



1. Adler 等人大力提倡的教育理論，其目的在於試圖將民主教育落實於中小學教育中。
2. 對進步主義教育論盛行，而導致美國教育弊端叢生之現象的反動。

(三)教育理念

1. 強調民主教育，主張設立十二年一貫的單軌學制。
2. 教育為人的基本權益，希望人人能接受相等的教育。
3. 設計十二年基礎教育的博雅課程，以追求真善美的生活。
4. 倡導講述學法、教練教學法與詰問教學法三種教學法。
5. 視教育為全人而終身的學習歷程，強調成人教育與社會教育的重要性，彰顯教育的功能。

拾伍、精粹主義

一、思想背景

= [觀念+實在]論+反動批判進步主義+功能性文盲+Sputnik 事件→反省 US 低教育水準。

二、代表人物與著作

= Bestor 恢復學習：重建美國教育水準方案+Kandel/Breed 精粹主義美國教育促進會。

三、教育理論

= 學校應為深厚學科奠基+教師角色應受社會尊重。

拾陸、批判教學論

一、思想背景=後現代主義+現代主義(批判教學論等)的最佳理念=批判教學論=邊界教學論。

二、代表人物=Giroux+Apple+Aronowitz。

三、教育理論

(一)主要論述

1. 邊界範疇=建構歷史/權力/差異的語言之認識論/政治/文化/社會的邊緣確認。
2. 創造必要教學條件→學生=邊界跨越者+藉此了解他人→創造多樣性的文化資源界限。



3. 繼承歷史及社會建構的力量→顯見邊緣的限制與位置+構築論述和社會關係。
4. 反對形上敘述文本+增進學生知識→重塑自己在文本世界中的地位。
- (二)教育本質=教育是(政治+社會+文化)事業→教育目的=培養具有批判能力的公民。
- (三)教師責任
=培養學生批判能力+幫助學生了解生活背景/價值觀/立場+溝通對話強化社會責任。
- (四)教師角色
=擁有實際權威者+知識傳遞者+文化工作(學)者與實踐家+轉化型的知識份子。
- (五)課程設計原則
=打破學科間邊界-區分主題/科系/學門+運用學生現象文化+從歷史立場消除知識客觀性+彰顯知識特定文化性+泛文化立場+課程單元超越真理信念→使學生重新檢討態度。

公民 職業